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JZC-237024

项目名称：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骆驼街道办事处



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一、	商务需求	5
二、	技术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
前附表		9
一、	总则	11
(一)	适用范围	11
(二)	定义	11
(三)	采购方式	11
(四)	投标委托	11
(五)	投标费用	11
(六)	联合体投标	11
(七)	转包与分包	11
(八)	特别说明	11
(九)	关于分公司投标	11
(十)	关于知识产权	12
(十一)	质疑和投诉	12
二、	采购文件	12
(一)	采购文件的构成	12
(二)	投标人的风险	13
(三)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5
(三)	投标报价	15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5
(五)	投标文件的盖章、签署、份数、要求及效力	15
(六)	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5
(七)	投标无效的情形	16
四、	开标	16
(一)	开标准备	16
(二)	开标程序	16
五、	评标	17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17
(二)	评标方法	17
(三)	评标程序	17
(四)	评标过程保密	17
六、	定标	17
(一)	确定中标人	17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18
八、	合同授予	18
(一)	签订合同	18
(二)	履约保证金(如有)	18
九、	特别说明	1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1
一、	评标委员会	21
二、	评标方法	21
三、	评标过程	22
四、	投标无效的情形	2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9月28日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ZC-237024

项目名称：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23000000

最高限价（元）：21060000

标项一

标项名称：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项目（329国道以东片区）

数量：1

最高限价（元）：954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备注：本服务项目一招暂定两年，采购人可根据考核结果终止合同。

标项二

标项名称：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项目（329国道以西片区）

数量：1

最高限价（元）：1152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备注：本服务项目一招暂定两年，采购人可根据考核办法终止合同。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一（标项二）：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

本项目（否）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9月08日至2023年09月1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

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3.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投标人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注：请投标人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售价（元）： 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28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 年 09 月 28 日 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于投标前到“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上进行投标人注册申请，并通过财政部门的终审后登记加入到“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中标或成交投标人必须注册并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具体要求及注册申请流程详见《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和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的“投标人注册申请”。（2）、《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信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宁波政府采购网”、“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镇海分网”上公布，公布信息视同送达所有潜在供应商。（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品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骆驼街道办事处

地址：宁波市镇海区东开路 222 号

传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李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6590518

质疑联系人：罗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8659054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北段 225 号真如中心 15 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郑瀚、曹景恺、缙子末、李晶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179083

质疑联系人：综合部吴盛霞

质疑联系方式：0574-2782069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宁波市镇海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民和路 569 号

传真：/

联系人：金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4-8938966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商务需求

采购标的和数量	1、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329 国道以东片区）	1 项
	2、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329 国道以西片区）	1 项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标项一、标项二）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 服务地点：业主指定	
付款方式	（1）按季发放, 在次季的第一个月发放, 其中金额的 80%作为人工成本直接发放, 金额的 20%作为考核经费发放; （2）经费经采购人审核后发放。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1% 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担保公司提供的保函、保险保单（银行、担保企业按市、县政府相关规定执行），保函形式出具的履约担保须经采购人确认。 在签订合同之前提交，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但如中标单位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天	

二、技术需求

一、岗位职责及工作内容

(一) 街面市容秩序维持:

(1) 对各类市容环境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劝阻,引导当事人整改,确保辖区内无乱破坏、乱设置、乱吊挂、乱挖掘、乱张贴、乱搭建等行为。

(2) 定时定线路进行巡逻,发现有跨门经营、跨核定区域经营的现象及时进行劝阻,督促整改,确保道路两侧门店无跨门经营现象,引导经营者合法合规营业;

(3) 进行辖区内巡逻,及时劝离无照流动摊贩,对于屡教不改、顽固不化的摊贩,及时上报执法中队,并配合协助执法人员现场执法;

(4) 及时发现辖区内乱堆放物品,督促所有人及时进行清理,对于拒不清理的及时上报执法中队,并配合协助执法人员现场执法。

(5) 巡查监督沿街商铺装修期间必须有围挡围栏进行遮挡和防护及建筑垃圾及时清理,不得影响周边市容及行人出行。

(6) 巡查施工现场,发现有违规排放污水、扬尘、噪音、违规运输建筑垃圾等行为的,及时上报执法中队。

(7) 巡逻时发现乱倒垃圾等行为,及时予以制止,督促清理,并及时上报执法中队。

(8) 协助配合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开展其他相关工作;

(二) 街面设施巡查管理:

(1) 对沿街店牌店招、户外广告设施进行巡查,及时发现设施损坏和安全隐患,劝导责任人进行维修整改,无乱挂横幅、乱设置广告牌等现象。

(2) 对新设置和改造设施的行为,查看相关许可,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劝阻,并告知当事人申请受理途径,对责任人不履行整改或设施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及时向街道城管所报告。

(3) 发现市政、消防、交通安全设施缺损、电线搭挂裸露、道路严重破损和有异物凸起等安全隐患,第一时间采取防护措施,及时向街道城管所报告。

(4) 街面巡逻时对现有市政绿化进行巡视,发现破坏市政绿化等行为积极制止,及时向街道城管所报告。

(5) 协助街道城管所、执法中队加强道路市政设置、沿线绿化的管理。

(三) 交通安全秩序维护:

(1) 协助维护交通事故现场秩序,保护现场,积极配合抢救受伤人员;

(2) 有效劝导非机动车主按照管理要求进行停放,对于已经乱停放的非机动车辆就近移动至规定区域并进行有序摆放,保持市容市貌整洁;

(四) 其他:

(1) 参加各职能部门组织的各类联动执法、整治工作,主要是对于社会治安、市容市貌、违法建筑等违法违规行为处置时的辅助工作;

(2) 协助处理群众性上访事件,配合做好维稳工作,根据政府要求承担应急抢救、临时紧急任务等工作。

(3) 如采购人另外有需求增加其它事项,中标方需无条件执行。

二、其它要求

考核办法、考核经费发放见采购文件附件

标项一：骆驼街道社会公共管理服务市场化项目（329 国道以东片区）

一、服务范围

骆驼街道辖区内 329 国道以东片区。

二、服务内容

1、市容市貌巡查处置（主要包括“一跨六乱”，即跨门经营、乱破坏、乱设置（广告牌规范设置）、乱吊挂、乱挖掘、乱张贴、乱搭建。流动摊贩、噪音扰民、店铺装修、非机动车停放、附属设施完整性检查等）。

2、秩序维护、维稳后备、应急抢救、临时拆违、紧急事项等执法保障。

3、根据街道实际要求进行增减（最终解释权归骆驼街道）。

*三、配置数量及要求

人员配置：要求每日实际到岗人数不少于 53 人。要求男性，20-45 周岁之间，平均年龄不高于 40 周岁，初中（含）以上学历，骨干力量可适当放宽条件，必须持有保安员证（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其中退伍军人占 25%（有小数点往上进一位）及以上（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工作责任心强，身体健康，必须服从街道相关部门的日常检查、监督和指导。

设立项目经理、安保主管各一名，均须为公司现有正式员工（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投标单位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必须常驻项目现场。

车辆配置：配置车辆不少于 2 辆（皮卡）、电动车不少于 53 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

其他配置：包括但不限于（服装、人员所使用作业工具、驻点场地、员工宿舍等）。

注：a 具体人员配置允许在确定中标后进行，要求通知书发放后 5 天内全部配置完毕并进场作业。

b 本项目成交价包含服务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工资[包括人员基本工资、各类福利和补贴（如高温补贴、加班补贴等）、社保（五金）、人身意外商业保险]，人员工作服、人员所使用作业工具等各类耗材费、人员伙食费、管理费（包括管理人员工资、人员培训费、办公管理用房费、人员住宿、其他管理费），车辆运行的使用费、燃油费、过路费、折旧费、维护保养等费用，电动车的使用费、电费、折旧费、维护保养等费用，安全文明作业费，税金，其他与服务有关的费用等。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四、工作标准：

（一）分级管理：采取一级管理，二级管理，两种方式进行

1. 一级管理区域：

北至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至慈海南路，南至庄市、江北界，东至贵驷界（含植物园 3 号门）

要求路段巡查每天不能少于 6-8 次，且需要定点站岗、徒步巡查和电动自行车巡查相结合，确保道路见人见事，保障道路精细化管理的考核。

2. 二级管理区域：

北至漈浦界，西至慈海南路，南至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至贵驷、漈浦界。

要求路段巡查每天不能少于 4 次，以区域车辆和电动自行车巡查相结合。

（二）管理时间：

常规时段：06:00-22:00

其余时间应落实值班人员。

年工作时间：365 日历日。

（每日实际到岗人数 \geq 53 人，个人服务时长不低于 8 小时，不高于 10 小时，中标单位需提供全部人员的花名册和社保交付证明，确保人员到位）

（三）服务要求：

1. 开展服务作业所需的工具、设备、服装、车辆、办公场地等（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但必须符合相关市容市貌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2. 按照要求对服务区域进行不间断巡查，发现影响市容市貌和环境秩序的脏乱差现象，应及时宣传、提醒、告知、劝阻。

3. 乙方不具有行政处罚权，不能没收、暂扣违法行为人的物品或从事违法行为的工具，不能以任何名义对违法人员进行处罚，不得以任何名义收取任何费用。

4. 乙方应坚持服务至上的理念，倡导微笑服务，使用文明劝导礼貌用语，严禁粗言秽语，严禁威胁、辱骂、殴打服务对象。

5. 乙方应积极参加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在实施劝导服务的同时，须主动捡拾白色垃圾、烟蒂等废弃物；带头遵守城市文明公约，并积极开展便民服务活动，为市民群众起到良好示范作用。

6. 在工作中出现管理难题时，可按照规定程序报告骆驼综合行政执法中队，请求给予支持与协助。
7.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占道经营收取摊位费或保护费，不得借工作之便谋取其它私利，不得参加各种违法犯罪活动。

注： 标注“*”的条款不允许出现实质性偏离

标项二：骆驼街道社会公共管理服务市场化项目（329 国道以西片区）

一、服务范围

骆驼街道辖区内 329 国道以西片区。

二、服务内容

1、市容市貌巡查处置（主要包括“一跨六乱”，即跨门经营、乱破坏、乱设置（广告牌规范设置）、乱吊挂、乱挖掘、乱张贴、乱搭建。流动摊贩、噪音扰民、店铺装修、非机动车停放、附属设施完整性检查等）。

2、秩序维护、维稳后备、应急抢救、临时拆违、紧急事项等执法保障。

3、根据街道实际要求进行增减（最终解释权归骆驼街道）。

*三、配置数量及要求

人员配置：要求每日实际到岗人数不少于 64 人。男性，20-45 周岁之间，平均年龄不高于 40 周岁，初中（含）以上学历，骨干力量可适当放宽条件，必须持有保安员证（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其中退伍军人占 25%（有小数点往上进一位）及以上（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工作责任心强，身体健康，必须服从街道相关部门的日常检查、监督和指导。

设立项目经理、安保主管各一名，均须为公司现有正式员工（提供近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投标单位缴纳的有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必须常驻项目现场。

车辆配置：配置车辆不少于 2 辆（皮卡）、电动车不少于 64 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

其他配置：包括但不限于（服装、人员所使用作业工具、驻点场地、员工宿舍等）。

注：a 具体人员配置允许在确定中标后进行，要求通知书发放后 5 天内全部配置完毕并进场作业。

b 本项目成交价包含服务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工资[包括人员基本工资、各类福利和补贴（如高温补贴、加班补贴等）、社保（五金）、人身意外商业保险]，人员工作服、人员所使用作业工具等各类耗材费、人员伙食费、管理费（包括管理人员工资、人员培训费、办公管理用房费、人员住宿、其他管理费），车辆运行的使用费、燃油费、过路费、折旧费、维护保养等费用，电动车的使用费、电费、折旧费、维护保养等费用，安全文明作业费，税金，其他与服务有关的费用等。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四、工作标准：

（一）分级管理：采取一级管理，二级管理，公路管理三种方式进行

1. 一级管理区域：

北至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至通园北路，南至镇海大道，东至慈海南路。

要求路段巡查每天不能少于 6-8 次，且需要定点站岗、徒步巡查和电动自行车巡查相结合，确保道路见人见事，保障道路精细化管理的考核。

2. 二级管理区域：

慈海南路以西除一级管理区域及公路管理区域外的所有辖区。

要求路段巡查每天不能少于 4 次，以区域车辆和电动自行车巡查相结合。

3. 公路管理区域：

主要是由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骆驼中队管理的骆驼区域，如汶骆路、慈海南路、荣吉路等。

日常配备 8 名队员（其中 4 名队员负责汶骆路两侧，另外 4 名内部调剂），配合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骆驼中队按照二级管理区域进行管理。在重大保障期间根据街道管理要求进行协助管理。

（二）管理时间：

常规时段：06:00-22:00

其余时间应落实值班人员。

年工作时间：365 日历日。

（每日实际到岗人数 \geq 64 人，个人服务时长不低于 8 小时，不高于 10 小时，中标单位需提供全部人员的花名册和社保交付证明，确保人员到位）

（三）服务要求：

1. 开展服务作业所需的工具、设备、服装、车辆、办公场地等（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但必须符合相关市容市貌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2. 按照要求对服务区域进行不间断巡查，发现影响市容市貌和环境秩序的脏乱差现象，应及时宣传、提醒、告知、劝阻。

3. 乙方不具有行政处罚权，不能没收、暂扣违法行为人的物品或从事违法行为的工具，不能以任何名义对违法行为人进行处罚，不得以任何名义收取任何费用。

4. 乙方应坚持服务至上的理念，倡导微笑服务，使用文明劝导礼貌用语，严禁粗言秽语，严禁威胁、辱骂、殴打服务对象。
5. 乙方应积极参加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在实施劝导服务的同时，须主动捡拾白色垃圾、烟蒂等废弃物；带头遵守城市文明公约，并积极开展便民服务活动，为市民群众起到良好示范作用。
6. 在工作中出现管理难题时，可按照规定程序报告骆驼综合行政执法中队，请求给予支持与协助。
7.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占道经营收取摊位费或保护费，不得借工作之便谋取其它私利，不得参加各种违法犯罪活动。

注： 标注“*”的条款不允许出现实质性偏离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项目																																
2	采购数量及单位：2 项																																
3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1、 投标报价：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须报完成招标内容及要求所提供的服务过程中涉及的所有费用。</p> <p>2、 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23000000 元。</p> <p>3、 标项一最高限价：人民币 9540000 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p> <p>4、 标项二最高限价：人民币 11520000 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p> <p>5、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6、 参照下表的服务招标费率的规定（差额累进制）的 50%，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中标总金额计算，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10px 0;">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费率 中标金额</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万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 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1000 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5000 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0 万~1 亿</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 亿</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10 亿</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5%</td> </tr> </tbody> </table> <p>(1) 服务费汇入账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孔浦支行（行号：313332082133） 户名：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号：40030122000275085</p> <p>(2) 中标人如未按上述规定办理，本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领取中标通知书。</p>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	1.1%	0.8%	0.7%	500~1000 万	0.8%	0.45%	0.55%	1000~5000 万	0.5%	0.25%	0.35%	5000 万~1 亿	0.25%	0.1%	0.2%	1~5 亿	0.05%	0.05%	0.05%	5~10 亿	0.035%	0.035%	0.035%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	1.1%	0.8%	0.7%																														
500~1000 万	0.8%	0.45%	0.55%																														
1000~5000 万	0.5%	0.25%	0.35%																														
5000 万~1 亿	0.25%	0.1%	0.2%																														
1~5 亿	0.05%	0.05%	0.05%																														
5~10 亿	0.035%	0.035%	0.035%																														
4	<p>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以下投标文件：</p> <p>*（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信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 份。</p> <p>（2）以 U 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 份（自愿提交，投标人需承担解密失败未提交备份文件带来的风险）。</p> <p>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请于开标前12小时前邮寄至本采购代理机构处（以邮寄签收时间为准），未密封文件将予以拒收。</p>																																
*5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6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序号	内容、要求
*7	<p>信用记录:</p> <p>(1)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 如潜在投标人较多时, 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至资格审查工作结束前; 如潜在投标人较少时, 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 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 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p> <p>(2)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站截图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中标候选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采购单位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p>
8	<p>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p>
9	<p>评标结果公示: 评标结束后, 评标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宁波政府采购网和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镇海分网网站。</p>
10	<p>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p>
11	<p>采购资金来源: 预算资金。</p>
*12	<p>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p>
13	<p>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p>
14	<p>解释: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p>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 6.“*”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供应商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投标人代表须为投标人的在职员工，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授权代表开标之日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格式见第六部分）。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分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允许分公司投标外，其余不允许分公司投标。如允许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

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十) 关于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十一) 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须在应知其利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以书面形式（需符合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提出。

4. 接收书面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可通过送达、邮寄、传真的形式提交书面质疑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签收邮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通过传真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原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被质疑人处理质疑联系部门：本采购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联系方式。

5.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投诉须采用书面形式（需符合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

二、采购文件

(一) 采购文件的构成

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更正公告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采购文件的收受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资格条件自查表（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3）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加盖公章）；

（5）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本项目无特定资格要求）。

2. 商务技术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 （1）符合性自查表（格式见附件）；
- （2）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

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开标之日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均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格式见附件）；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5)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6) 安保人员要求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7) 退伍军人要求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8) 类似项目业绩表（格式见附件）；
- (9) 项目负责人及安保主管简历表（格式见附件）；
- (10) 项目人员配置表（格式见附件）；
- (11) 拟投入的载客车辆配备情况（提供承诺函）
- (12) 服务方案（对应评分标准编制）；
- (13) 售后服务体系和售后服务机构介绍(包含“距采购单位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 (14) 合理化建议及服务承诺（自拟）；
- (15) 设施设备配备情况（自拟）；
- (16) 评分标准或采购文件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评分标准）；
- (1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商务技术说明文件和资料。

3. 报价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 (4)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格式见附件）；
-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 (7)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8)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4.上述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中本采购文件的有规定格式的，应统一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格式填写。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投标人应自行编制，但至少包含以上要求的内容。

5.投标文件在提供对投标产品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应答时，对采购文件有技术数值要求的参数，应以投标货物的具体技术数值据实应答；对于采购文件无数值要求的参数的应答，应作出明确、直接、无导致两种理解可能的应答。

6.投标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盖章、签署、份数、要求及效力

1、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有目录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投标文件的盖章、签署：

电子投标文件及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中涉及到加盖公章或签字的，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签字部分采用电子签章或按要求签字后扫描上传均认可。

3、投标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供应商应准备以下投标文件：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 份。

（2）以 U 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 份。

4、电子投标文件：

4.1 供应商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5、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以 U 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2、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投标文件名称(电子备份投标文

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子包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联合体投标的,封口处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或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4、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和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5、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七)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无效情形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四、开标

(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可参加开标会。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

第一阶段:

(1) 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

(2)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启已解密供应商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并做开标记录;

第二阶段:

(1)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宣告第一阶段评审无效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2) 公布经第一阶段评审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启除第一阶段无效标外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并做开标记录;

(4)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布评审结果。

(5) 开标会议结束。

2、特别说明: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 若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代理机构将开启该供应商递交的以 U 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2.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2.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2.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2.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

(3) 未开启的备份投标文件现场予以退还。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或全部由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二）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见第四章。

（三）评标程序

评标程序见第四章

（四）评标过程保密

中标结果公示发布之前，评标委员会名单应该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参与人员应该对评标过程保密，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候选人。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4. 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6)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或

1. 本项目由采购人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 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6)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八、合同授予

(一)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在合同金额变更范围内，如需审批的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有权变更采购项目的数量和服务内容，但不能对单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 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签订的附件。

4.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应重新招标。

5. 中标人如不遵守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按《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上报诚信状况。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二) 履约保证金（如有）

1. 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 合同履行完毕后，采购人全额退还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九、特别说明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的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的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投标人使用相同制造产品（相同制造产品是指采购文件中指定的“核心产品”）作为其项目的一部分，按一家投标人认定。

2. 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关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不适用）

2.1 本项目 非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3 中小企业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具体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以下简称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2.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依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要求，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

工程项目为 5%)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可给予联合体 4% (工程项目为 1%)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7 采购活动过程中, 对供应商的“中小企业”资格认定, 以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 供应商必须实事求是地提交声明函,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相关采购当事人对供应商“中小企业”资格有异议的, 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认定。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8 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 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 其投标无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或全部由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二)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遵循公平、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标；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评审人员应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影响他人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三)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曾经参加过本项目的进口产品论证工作；

4、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四)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五) 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二、评标方法

(一) 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二) 评分权重

评分项目	商务技术分（分）	价格分（分）
权重	90	10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参与评审价格最低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参与评审价格=投标价格-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 10%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价格权值×100

2、合格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3、报价要求：本次招标设有预算价(或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4、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

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扫描件上传政采云平台），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投标文件错误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政采云平台填报的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五）废标情况

评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评标终止：

1.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三、评标过程

1.资格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1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

2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开标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信用记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用记录。若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资格审查为不合格，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p> <p>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p>	<p>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3	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按招标文件特定资格要求部分提供（本项目无特定资格条件）
4	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1）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附入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符合性审查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签章。
5	投标报价	本次公开招标设有预算价，投标报价超出预算价的，投标无效。
		不允许出现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情况。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

		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其他	对同个子包不允许提供两个投标方案。
		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未发生与采购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实质性偏离的。
		投标文件格式规范、提供资料齐全或者未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使用中文表述、表述明确、前后不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澄清问题

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审查中发现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进一步确认的其他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并通过询标的方式要求供应商到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安排技术或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未响应澄清安排的通知到场进行答疑和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并承担后果。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标的次序和时间是根据评委对投标文件审查的具体情况安排的，如果评委认为已经理解或不需要澄清的投标文件，将可能不再安排投标人进行询标。

4.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依照本办法对技术、商务内容作进一步评审、比较。评标委员会成员经过阅标、审标和询标，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打分。

评委打分参照本部分附表：评分标准表。技术商务得分由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文件，进行独立打分。价格分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核算。评委打分采用记名方式，取所有评委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评委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评委应提醒相关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5.中标原则**

本项目每标项由评标委员会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开评标顺序按标项顺序依次进行。投标人可就一个或两个标项参与投标，但只能被推荐为其中一个标项的中标候选人，已被推荐为标项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仍参与标项二的评审，但不得被推荐为标项二的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标项投标人的综合得分高低排定顺序，推荐各标项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该标项的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则价格低者优先中标；若技术商务得分也相同，则由投标人抽签决定。

采购响应截至时间至或评审期间，若单个标项出现参与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情况，该标项的招标采购活动终止。

同一投标人可以参加任意一个标项或同时两个标项的投标，但最多只能作为一个标项的中标候选人。

如评标过程中出现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则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

6.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结束。

四、投标无效的情形

没有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理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不同供应商的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 Internet 主机分配地址（相同 IP 地址）网上报名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2.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签章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3) 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或者与采购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 (4) 投标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委托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6) 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提供资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7)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署、盖章的；

(9)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技术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服务需求，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 未采用投标文件要求的报价形式报价的；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4)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报价不合理的（不平衡报价）；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的；

(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评分标准（标项一、标项二）

第一阶段：

评分细则		分值	类型
商务技术分 90分	服务 总 体 方 案 (36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拟定的日常管理方案思路的详细性、规范性及与本项目需求的契合度进行综合评议（6分）。 日常管理方案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 日常管理方案较为全面、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4分。 日常管理方案存在一定缺陷，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主观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拟定的绿化管理方案、公建及设施维护方案的详细性、规范性及与本项目需求的契合度进行综合评议（6分）。 维护方案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 维护方案较为全面、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4分。 维护方案存在一定缺陷，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主观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拟定的秩序维持方案、治安维稳方案详细性、合理性及与本项目需求的契合度进行综合评议（6分）。 维稳方案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 维稳方案较为全面、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4分。 维稳方案存在一定缺陷，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主观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拟定的违规事件管理方案的详细性、合理性及与本项目需求的契合度进行综合评议（6分）。 管理方案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 管理方案较为全面、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4分。 管理方案存在一定缺陷，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主观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拟定的巡查管理方案的详细性、合理性及与本项目需求的契合度进行综合评议（6分）。 巡查管理方案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 巡查管理方案较为全面、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4分。 巡查管理方案存在一定缺陷，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主观	
	<p>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可能存在的履约风险及相应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议（6分）。 履约风险解决措施合理，可行的得6分。 履约风险解决措施较为合理，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4分。 履约风险解决措施较为合理并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p>	6 主观	
	项目 认 知 与 措 施 (6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的解决办法和措施进行综合评议（6分）。 重点、难点情况分析问题到位解决方式切实可行的得6分。 重点、难点情况分析基本合理，问题解决方式基本可行得4分。 重点、难点情况分析存在缺陷，问题解决方式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主观
应 急 保 障 方 案 (6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重点区域、大型活动、节假日、防台防汛期间、创优评优和突击检查等特殊时期的应急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议（6分）。 对本项目实际情况了解全面、分析透彻得6分。 对本项目实际情况基本了解、分析较为透彻的得4分。 对本项目实际情况了解片面、分析模糊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主观	

管理方案 (10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人员管理方案中管理机构设置地点的合理性管理架构和各部门职责的设置规范性进行综合评议（5分）。 管理机构设置地点合必要时可及时响应合理性管理架构和各部门职责的设置规范的得5分。 管理机构地点设置较为合理、各部门职责的设置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管理机构设置的不合理无法及时响应，各部门职责的设置混乱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主观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人员考核方案（激励、监督、奖惩等）的详细性、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议（5分）。 人员考核方案详细、清晰，可操作性强，能充分调动人员积极性的得5分。 人员考核方案较为明确，能够形成一定约束力和主观能动性的得3分。 人员考核方案条理混乱，无法对人员形成积极性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主观
设施设备配备情况 (5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装备(如对讲机、相机)、车辆（包括车辆类型、配置数量）、作业工具等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价（5分）。 装备、车辆配备完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装备、车辆配备较为合理的得3分。 装备、车辆配备存在一定缺陷，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主观
岗前培训方案 (5分)	<p>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人员上岗前培训方案，如人员培训具体措施、目标（如保证全部人员持证上岗等）、安全教育、素质教育、职业操守等，如何实现目标的保障措施、投标人培训自身优势及条件等内容进行综合评议（5分）。 培训方案规范合理、全面、具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培训方案合理、较为全面、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3分。 培训方案存在一定缺陷，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主观
文明执法承诺及措施 (5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文明执法方案、措施及承诺的规范性、全面性、可实施性进行综合评议（5分）。 文明执法方案规范、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 文明执法方案较为明确，能够形成一定约束力的得3分。 文明执法方案条理混乱，无法形成规范，容易造成不良影响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需提供承诺函)</p>	5	主观
合理化建议及承诺 (6分)	<p>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出的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合理性、全面性、是否具有建设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评议（6分）。 合理化建议合理、全面、可行具有建设性意义的得6分。 合理化建议较为合理、全面、科学、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4分。 合理化建议建议较少，内容较为片面的得2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主观
服务质量保障及承诺 (5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质量承诺（履约服务的便捷性、响应能力、应急或特殊事件可增派人员数、应急响应时间等）的详细性、全面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议（5分）。 服务质量承诺全面，可行性强的得5分。 服务质量承诺较为明确，能够形成一定保障的得3分。 服务质量承诺不具备建设性，对项目实施没有帮助，不具备保障能力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需提供承诺函)</p>	5	主观
项目经理 (2分)	<p>拟派项目经理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三级保安员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需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七月、八月、九月）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并盖章的有效社保证明和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1	客观
	<p>拟派项目经理具有退伍军人证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需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七月、八月、九月）由当地</p>	1	客观

	社保部门出具并盖章的有效社保证明和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体系 认证 证书 (3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1	客观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证书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1	客观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证书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1	客观
业绩 (1 分)	投标人2020年07月01日（以合同签订日为准）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合同业绩得0.5分，最高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1	客观
商务技术总分			90分

第二阶段：

价 格 分 10 分	价格报价（10分）	10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参与评审的价格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价格扣除优惠值	
	基准价得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价格权重×100	
	投标报价得分以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合计		

评审签名：

日期： 年 月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 最终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编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骆驼街道办事处

乙方: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的原则, 经友好协商, 签订本合同, 共同信守。

一、服务内容

骆驼街道社会治安管理服务项目

二、合同金额及履约保证金

1、本合同总价为(大写): 人民币_____元(小写: ¥_____元)。

2、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其价格应包含完成服务所需的所有费用, 包含: 服务人员工资[包括人员基本工资、各类福利和补贴(如高温补贴、加班补贴等)、社保(五金)、人身意外商业保险], 人员工作服、人员所使用作业工具等各类耗材费、人员伙食费、管理费(包括管理人員工资、人员培训费、办公管理用房费、人员住宿、其他管理费), 车辆运行的使用费、燃油费、过路费、折旧费、维护保养等费用, 电动车的使用费、电费、折旧费、维护保养等费用, 安全文明作业费, 税金, 其他与服务有关的费用等。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3、履约保证金: 乙方缴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 如因此发生任何针对甲方的争议、索赔、诉讼等, 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向承包单位提供的全部资料及承包单位生产的全部成果资料(包括中间资料)其版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不得自留使用或以任何方式转让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五、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 应由乙方直接供应, 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1) 按季发放,在次季的第一个月发放,其中金额的 80%作为人工成本直接发放,金额的 20%作为考核经费发放;

(2) 经费经采购人审核后发放。

七、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八、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应确保以承诺的内容为甲方提供市容管理服务,未达标的按考核办法扣减。

九、保密条款

乙方对合同内容及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应负保密义务,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违反前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保密期限自乙方接收或知悉甲方信息资料之日起至该信息资料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保密义务之日止。

十、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份；备案__份，(用途)。

5. 本合同附件：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招标文件

甲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选用）：

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填写单位名称并盖章]

标项：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 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资格条件自查表 (格式见附件);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附件);

(3)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 (个体工商户) 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加盖公章);

(5)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如有)。

资格条件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页码
资格性审查	一、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第（ ）页-（ ）页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 ）页-（ ）页
	二、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四、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五、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页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关于你贵司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商务技术文件

一、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选用）：

封面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填写单位名称并盖章]

标项：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 商务技术文件内容包括以下内容：

(1) 符合性自查表（格式见附件）；

(2)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开标之日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均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格式见附件）；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5)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6) 安保人员要求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7) 退伍军人要求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8) 类似项目业绩表（格式见附件）；

(9) 项目负责人及安保主管简历表（格式见附件）；

(10) 项目人员配置表（格式见附件）；

(11) 拟投入的载客车辆配备情况（提供承诺函）

(12) 服务方案（对应评分标准编制）；

(13) 售后服务体系和售后服务机构介绍(包含“距采购单位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14) 合理化建议及服务承诺（自拟）；

(15) 设施设备配备情况（自拟）；

(16) 评分标准或采购文件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评分标准）；

(1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商务技术说明文件和资料。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书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签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其他	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未发生与采购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实质性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投标文件格式规范、提供资料齐全或者未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使用中文表述、表述明确、前后不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对同个子包不允许提供两个投标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备注：投标人自查表将作为招标投标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招标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本人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就参加 _____ [采购人名称] 组织的采购编号为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公开采购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服务，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提供此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授权代表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须提供此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开标之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内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址		注册登记号	
经营地址		税务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营业期限	年 月- 年 月
资质情况			
员工数量	共 人，其中，高级职称 人，中级职称 人		
联系电话		传真	
主要业绩			
法定 代 表 人 基 本 情 况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备注：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填写：正偏离/负偏离/响应）
1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2	付款方式		
3	签订合同时间		
4	履约保证金		
5	投标文件有效期		

注：由投标人根据第二章“**商务需求**”进行响应，若均满足招标需求，请填写“**商务需求**”均无偏离。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说明

注：由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技术需求**” 进行响应，若均满足招标需求，请填写“**技术需求**” 均无偏离。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安保人员要求承诺函

致：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 授权 _____(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招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单位）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在此：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我单位在此承诺倘若我单位中标，会严格按照采购需求中对人员的要求执行：男性，20-45周岁之间，平均年龄不高于40周岁，初中（含）以上学历，提供的安保人员均持有保安员证。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退伍军人要求承诺函

致：浙江中创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 授权 _____(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招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单位）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在此：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我单位在此承诺倘若我单位中标，会严格按照采购需求中对退伍军人的要求执行：退伍军人比例在25%及以上（有小数点往上进一位）。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项目负责人及安保主管简历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专 业		学 历		职 称	
何时参加工作					
从事项目年限					
资格证书					
工作经验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时间	业主联系人、的话	

注：附相应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项目人员配置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	联系电话	分工
1						
2						
3						
4						
5						
6						
7						

注：附相应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拟投入的载客车辆配备情况

序号	载客车辆种类	车辆品牌及型号	数量（辆）	核定载客人数（人）	已使用公里数	自有或租赁	备注
1	*皮卡		2 辆及以上				
2	*电动车		标段一： 53 辆及以上 标段二： 64 辆及以上				
3							
4							
.....							

标*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与采购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发生实质性负偏离。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距采购单位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服务网点名称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协议	如有，后附协议			
售后服务内容				
工作业绩				
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报价文件

一、报价文件封面格式（选用）：

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填写单位名称并盖章]

标项：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 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 (4)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格式见附件）。
-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 (7)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8)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投标函

致：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 授权 _____(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招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单位）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在此：

1、提供采购文件中“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 (1) 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 (2) 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份。

2、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1) 投标报价为开标一览表载明的投标报价。

本报价已经包含了投标项目应纳的税金及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其它费用。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本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若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

(4) 保证遵守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5)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6) 完全同意采购文件中有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条款，保证在中标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时间和方式，向贵方一次性交纳中标服务费。我方如逾期未交纳（含未足额）的，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规定应交纳金额（含欠交纳）的 200% 交纳违约金和滞纳的银行利息。承诺在未交足上述违约金和利息前，同意不再参加贵方代理的其他项目，如果贵方不接受我们的投标，我们自愿放弃任何方式进行抗辩的权力。

(7) 我们郑重声明：我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

标项	服务内容	投标报价（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
投标报价（大写）				
投标声明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报价合计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仅供参考, 可自拟。)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单位: 元

标项	项目名称	内容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1					
				
投标总价					

注: 表格内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减。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骆驼街道办事处骆驼街道市容管理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如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2、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采购人及采购项目名称	
投（中）标单位名称	
是否国内企业	
是否宁波企业	
企业划分标准类型（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提供的货物是否本企业制造	/
货物原产地是否是中国境内	/
货物原产地是否是宁波	/
是节能清单产品	/
提供的货物是否是环境标志清单产品	/
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是否本企业提供	
本项目预算	/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投（中）标金额（万元）	/

备注：请各供应商务必填写此表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外包装格式：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填写单位名称并盖章]

标项： _____ 1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附件

一、考核办法

考核标准：分值 100 分，其中市容市貌和市政设施的管理 80 分，公司规范化管理 10 分（重点是培训,行为规范,自查），“四个平台”流转事件的处置，维稳，拆违等执法保障工作 10 分。另外，附加分封顶 5 分,工作先进有特色，受到上级部门的表扬或先进典型在省市区各级媒体推广。

考核实施：由骆驼综合行政执法中队考核和街道考核二个层面组成,其中骆驼综合行政执法中队的考核占分值 80%，街道层面的考核占分值 20%。骆驼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和街道每月不定期组织检查，评定考核分值。要引导网格长中标人项目经理加强联系，对影响市容秩序的事件能在第一时间解决，特别难以解决的，上报“四个平台”以三级事件进行处置，处置的办结时限、办结质量要综合评定,相应扣分与中标人一并挂购。同时加强街道维稳、拆违、应急性、阶段性(各类创建活动)和突发性工作的综合评定,考核标准见附件。

二、考核经费发放

(一)考核经费:按季发放,在次季的第一个月发放,其中金额的 80%作为人工成本直接发放，金额的 20%作为考核经费发放。经费发放经组长审核后发放。

采购人组织人员参与合同内事项超出既定时长的，中标人需无条件配合，以调休方式解决，采购人原则上不再支付额外的费用，如遇重大事件需新增人员处理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日工资按实结算。

(二)考核检查:每月评定考核成绩,考核以百分制计分,三次月度考核平均数就是当季得分数;季度考核分在 95 分以上(包括 95 分)的,拨付全额考核经费,且每加 1 分,季度考核金额上浮 2%作为奖励,最多不超过 10%;90 分(包括 90 分)至 95 分之间,每扣 1 分,季度考核金额下浮 2%。85 分(包括 85 分)至 90 分之间,每扣 1 分,季度考核金额下浮 4%。80 分(包括 80 分)至 85 分之间,每扣 1 分,季度考核金额下浮 8%。80 分及以下的,视作不合格,当季考核经费全部扣除;如合同期内有二个季度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三、评分细则

管理服务考核日常评分标准

序号	考核项目及内容	管理标准	评分标准		
			一级区域	二级区域	
日常工作 内容 80分	1	在岗履职	在岗人数和服务时长、配备的车辆装备不得少于规定要求。	路面在岗人数不足，每人扣1分	
				未达到规定工作时长，每人扣1分	
				单名保安员年龄超标，每超标1岁/人扣0.5分	
				队员平均年龄超标，每超标1岁扣5分	
				管理车辆、队员服装、装备未按要求配备到位且未能提供合理理由的扣1-10分/次	
	2	无照流动经营	有无照流动经营行为的或未经审批设立的便民服务摊点或经审批的便民服务摊点超出规定经营内容或经营时间的，认定为无照流动经营。（同一地点有多起无照经营的，按实际摊位数量计算）	每例扣0.2分	每例扣0.2分
	3	跨门占道	1. 临街和广场周边的店铺超出门、窗进行店外经营、作业或者展示商品的，认定为跨门经营； 2. 未经批准，在街道两侧和公园、广场及其他公共场地堆放物料、占道装修的，认定为占道堆放； 3. 未经审批或超出审批面积占用城市道路、桥梁及其他公	不符合标准的，每例扣0.2分	不符合标准的，每例扣0.1分

		共场所设摊宣传、经营的，认定为占道经营		
4	乱破坏	在道路两侧绿化带上搭建构筑物、堆物或破坏草坪、绿篱、花卉、树木、植被等行为的，认定为乱破坏行为。	不符合标准且未及时上报的， 每例扣 0.3 分	不符合标准且未及时上报的， 每例扣 0.2 分
5	乱设置	未经审批设置的户外广告和在道路两侧未经审批设置广告宣传设施（含超出店面门窗设置宣传物品）的，认定为乱设置行为。	不符合标准的，每例扣 0.3 分	不符合标准的，每例扣 0.2 分
6	乱吊挂	未经规范的晾晒装置（靠墙放置规范的晾衣架、毛巾架除外）晾晒、吊挂物品的，认定为乱吊挂行为。	不符合标准的，每例扣 0.2 分	不符合标准的，每例扣 0.1 分
7	乱张贴 （乱涂写）	在沿街墙面、各类设施上张贴、涂写、刻画宣传（物品）的，认定为乱张贴（涂写）行为。	不符合标准且未及时上报的， 每例扣 0.3 分	不符合标准且未及时上报的， 每例扣 0.2 分
8	乱挖掘	未经审批挖掘道路、破墙开门的，认定为乱挖掘行为。	不符合标准且未及时上报的， 每例扣 0.3 分	不符合标准且未及时上报的， 每例扣 0.2 分
9	乱搭建	未经审批在道路两侧搭建构筑物、建筑物或沿街店家违反城市容貌标准在店外搭建雨棚的，认定为乱搭建行为。	不符合标准的，每例扣 0.3 分	不符合标准的，每例扣 0.2 分
10	车辆停放秩序	机动车、自行车、摩托车等其他车辆在指定场所规范停放（国家法定应急处置车辆除外）。	100 米内人行道有超过 3 辆（不含）非机动车乱停放的，每超过 1 辆乱停放的扣 0.1 分/辆。	
			管理区域道路两侧存在机动车在人行道（绿地）乱停放且未及时实施劝导上报的（执法部门已实施抄告的除外），每起扣 0.1 分/辆	
11	应急响应	遇重大突发事件，未能按工作要求进行应急响应或响应不及时、不到位的	根据响应情况及造成的后果程度扣 5-10 分/次	

	12	其他违反城市管理规定的违法行为	巡查中发现其它违反城市管理规定的,应及时报告,并积极配合依法查处。	未及时报告的每例扣 0.5 分; 未配合城管执法人员依法查处的每例扣 0.5 分。
序号		考核项目及内容	工作要求	评分标准
公司规范化管理 10 分	13	组织机构	组织架构完整合理, 职责分工明确, 人员配置符合要求	不符合规范要求的, 每例扣 0.5 分。
	14	设备设施	公司办公设施齐全、正常使用; 车辆标志清晰、正常运行。	必备办公设施不齐全、不能正常使用的, 每次扣 0.5 分; 车辆标志不清晰、不能正常运行的, 每辆扣 0.5 分。
	15	学习培训	每月一次集中培训学习; 学习有记录、有签到, 有效果。	未组织培训的(通知为准), 缺一次扣 0.5 分; 学习培训有记录、有签到, 有主题, 有效果, 每缺一项扣 0.5 分
	16	行为规范	工作期间要求统一规范着装, 统一佩戴标识、设备, 自觉维护形象, 使用文明劝导用语, 严禁粗言秽语, 严禁威胁、辱骂、殴打服务对象。严禁出现违法违纪行为	仪容不规范的, 每例扣 0.5 分; 行为语言不文明的, 每例扣 1 分; 引起舆情的, 每例扣 2 分; 借工作之便收取费用、谋取私立的, 每例扣 5 分; 情节严重的, 可一次性扣完规范化管理考核全部分值。
	17	奖罚分明	对特保, 项目负责人工作的落实, 每月组织不定期检查, 检查结果与待遇挂钩。	未组织检查的, 每一次扣 1 分; 未与待遇挂钩的扣 2 分。
序号		考核项目及内容	工作要求	评分标准
专项考核 10 分	18	平台事件处置考核 (2 分)	纳入平台考核工作	每月按平台中三级事件办结时限、办结质量和满意度进行综合评定。对延期办结和办结质量差的事件, 每例扣 2 分。
	19	设施巡查应	每天对设施排查, 及时发现隐患上报城管所	对网格长上报设施不全或城管所巡查中发现, 而特保巡逻中, 未

	报未报考核 (2分)		上报城管所的,按应报未报扣分,每例扣1分。
20	临时性、突击性 工作(2分)	做好迎检、节庆活动等临时性、突击性工作。	未部署落实的,每例扣2分;落实不到位受到上级批评的,每例扣1分。
21	阶段性重点工作 (3分)	严格落实阶段性工作(如文明城市创建、执法等工作);方案合理,确保完成;专项工作从严考核。	未按方案执行的,每例扣1分;专项未达到标准的,翻倍扣分,每例扣2分,经多次督办仍影响整体工作的,经认定,可一次性扣除全部分值3分。
22	协助办理 (1分)	协助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上级批办、媒体曝光、群众投诉等事项时,涉及公司服务内容,应积极配合	未协助办理的,每例扣0.5分。
附加分 5分	23 工作成效	全街道市容市貌管理工作在全省或全市或全区名列前茅,给予一定的加分。	阶段性重点工作完成出色,收到上级表扬的,加0.5-1分;经认定的,在区级新闻媒体正面报道的,加1分;市级新闻媒体正面报道的,加3分;省级新闻媒体正面报道的,加5分。

注:涉及“一跨六乱”等违法违规情况,一般由执法中队组织实施。如遇特殊情形街道配合执行的,由此产生的清理费用,按街道相关流程申报。